



目录

一、投标承诺书 .....	3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4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	5
五、经济报价书 .....	11
六、资格审查资料 .....	12
七、投标人企业信誉及荣誉证书材料表 .....	43
八、企业业绩情况表 .....	48
九、投标人声明 .....	108
十、工程量清单报价 .....	110



## 一、投标承诺书

高州市人民政府山美街道办事处（招标人名称）：

1、根据你方招标工程项目高州市城东片区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城东片区土方平整-苍地片区二期）施工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充分了解项目施工现场情况）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的条件要求和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零陆万零肆佰伍拾肆元捌角贰分（小写¥18060454.82）元，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及有关附件）。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工期：180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为中标合同价款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我方将（刘雪进）作为本工程的建造师（项目经理），（谢豪）作为本工程项目技术负责人，并保证本项目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常驻施工现场，履行职责。保证工程施工质量达到本工程验收达到工程量清单和图纸要求及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最新规范合格标准，文明施工安全达到合格。

5、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第3.3.1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6、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7、我方已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并承诺以人民币36万元作为本项目的投标担保。

8、我单位郑重承诺：保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投标，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不让任何单位和个人挂靠，不参与围标和串标，不进行恶意异议和投诉，项目经理目前未在其他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若有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李洪智（签字）

日期：2026年02月28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地 址： 广州市黄埔区青年路 188 号

成立时间： 2006 年 10 月 30 日

经营期限： 自 2006 年 10 月 30 日起至 2036 年 10 月 30 日止

姓 名： 余斌盛 性别： 男

年 龄： 50 职务： 总经理

系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余斌盛（签名）

日期： 2026 年 02 月 28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包括正、背面）





3. 后附授权代理人的至少包含 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01 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含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李俊亮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11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411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411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0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49.5	
202511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49.5	
202512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49.5	
202601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49.5	
202602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49.5	

####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68023955:广州市: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8-30,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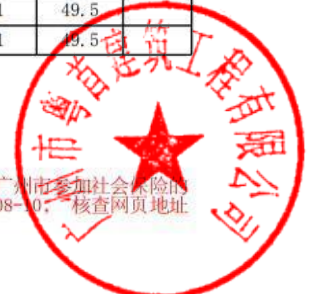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2月11日



## 四、投标保证金

三、保证保险形式：

1.投标人基本户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有银行盖章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

###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44062101040003882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城山庄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余斌盛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J5810022850204



2025 年 07 月 31 日

## 2. 投标保证保险保函（版本见附件2）



### 投标保证保险保函

保函编号：6304941042160260000019

致高州市人民政府山美街道办事处（下称受益人）：

鉴于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下称投保人）将于2026年02月28日参加贵方招标工程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中心项目编号GCJS2026GD000100的高州市城东片区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城东片区土方平整-苍地片区二期）的投标，我方接受投保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一般保证责任的投标保证：

一、本保函的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币种）360000.00元（小写）叁拾陆万元整（大写）。

二、本保函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算起，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有效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投保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投保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项目合同；

3、投保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4、投保人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或有其他违规行为的。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凭本保函正本原件，3个工作日内，不争论、不挑剔、不可撤销地向受益人支付索赔款，直至本保证担保的最高担保金额。

五、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索赔金额、收款账户，并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内送达我方。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证担保的有效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修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申能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中心支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李和友

单位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融和路23号瀚蓝广场1701/1702/1703/1704/1705/1706室（住所申报）

邮政编码：528200 电话：0757-86307480 传真：0757-86307483

日期：2026年02月11日

（本保函失效后，请将原件退回我方注销）



## 申能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递交投保申请及附件，并同意按约定交纳保险费，本公司依照承保类别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保险责任。  
 保险单号：6304941042160260000019

投保人：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年单最高可使用次数：
证件类型：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证件号码：91440101795501545P 联系电话：13800138000	高州市城东片区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城东片区土方平整-苍地片区二期）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青年路188号	项目名称：
被保险人：高州市人民政府山美街道办事处	标段名称：
证件类型：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证件号码：11440981007133199M 联系电话：0668-6600731	
联系地址：高州市潘州东路一区68号	
投保类型：次单	
招标项目编号：GCJS2026GD000100	



主险(币种人民币)			
险别名称	保险金额/赔偿限额	赔偿项目	限额
建设工程投标保证保险	360,000.00	累计赔偿限额	360,000.00
保险金额总计：(大写)人民币叁拾陆万元		小写	RMB360,000.00元
保险费总计：(大写)人民币肆佰伍拾元		小写RMB450.00元	不含税保费：RMB424.53 增值税：RMB25.47

保险期间：自北京时间2026年02月28日0时起至2026年05月28日24时止，共计90天。  
 特别约定：1、本公司所出具保险单、保险凭证中有关工程项目的信息均与招标文件相应内容保持一致。2、工程名称：高州市城东片区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城东片区土方平整-苍地片区二期）。3、工程地点：茂名市高州市山美街道苍地村。4、开标时间：2026年02月28日。5、资质等级及适用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主险险别适用条款：《建设工程投标保证保险》  
 承保区域：中华人民共和国（港、澳、台地区除外） 司法管辖：中华人民共和国管辖（港澳台除外）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诉讼  
 缴费信息：缴费次数 1次  

序号	缴费截止日期	缴费金额
1	2026年02月12日	450.00

**明示告知：**  
 1、收到本保险单后请详细审阅保单上各项内容，特别是保险责任、责任免除、特别约定和合同解除等事宜，如有错漏请及时书面通知更正。  
 2、根据《保险法》第十六条 投保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投保人故意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保险人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并不退还保险费。投保人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对保险事故的发生有严重影响的，保险人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但退还保险费。  
 签单日期：2026-02-11 业务经办：陈敬良 核保人：自动核保  
 签单公司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博爱中路68号长 签单机构：申能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红星营销服务部  
 保单查询地址：www.95505.com.cn 全国统一客服及客户投诉电话：95505 保险公司名称：申能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重要提示：**本保单的承保理赔信息可通过登录www.95505.com.cn或致电95505。我公司最新季度偿付能力充足率、分类监管评级等信息详见我司官网（www.snpic.com）公开信息披露专项信息栏中的“偿付能力”。

本保单手工填写无效

交易时间：2026-02-11 10:38:03

凭证号：000000000				日志号：1587104839	
付款方	户名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户名	申能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中心支公司
	账号	44-062101040003882		账号	2013016819200062871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城山庄支行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中海万锦支行
金额	小写	450.00			
	大写	肆佰伍拾元整			
币种	人民币				
受理渠道	网上银行				
摘要	转取			企业自制凭证号	
交易用途	高州市城东片区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城东片区土方平整-苍地片区二）				

重要提示:此明细可重复打印,请注意核对,勿重复记账



## 五、经济报价书

工程名称：高州市城东片区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城东片区土方平整-苍地片区二期）

序号	工程名称	报价（元）	备注
1	投标总报价	18060454.82	
	其中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	16022131.05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	547093.56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计价合计	547093.56	
	暂列金额合计	0.00	
	暂估价合计	0.00	
2	投标总报价	（大写）：壹仟捌佰零陆万零肆佰伍拾肆元捌角贰分 （小写）：18060454.82	
3	投标总报价下浮率（%）	0.22%	

注：报价书的报价下浮率及投标报价均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投标人：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李秋华（签字）  
 日期： 2026 年 02 月 28 日



注：本表后附：①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②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③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前述资料应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244122335

企业名称：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95501545P

法定代表人：余斌盛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青年路188号

有效期：至2029年01月04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30日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kjy.pt.gdcl.cn>



#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I212022029335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95501545P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肆仟万元 (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6年10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余斌盛

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青年路188号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2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95501545P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27389

企业名称：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斌盛

单位地址：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年路188号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04月15日

至 2027年04月1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15日



## (二) 近三年内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项目	投标人情况说明
无	无

说明：1、近三年内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仅限履行发包方（业主）与投标人之间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或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纠纷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不得隐瞒，否则一经查实，取消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资格。

2、本表后应附法院或仲裁机构做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

3、近三年内指：2022年1月1日以来。

投标人：广州市粤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6年02月28日



注：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投标人网页信息查询截图。

**信用中国**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比国军	367****2016
蒋光全	5128011961****2911
张鹏飞	1302811988****005X
丁朝凤	5102321969****6327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迈赫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迈赫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迈赫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文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文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州市粤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95501545P  
 省份: 广东省  
 验证码: PX33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与91440101795501545P广东省广州市粤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Acrobat Reader  
12:29

将 Acrobat Reader 设置为您的默认 PDF 应用程序  
当您选择 Acrobat Reader 作为 PDF 文件的默认

OneDrive  
12:25

打开 Windows 备份  
自动按桌面、文档和照片进行备份

2月24日 星期二  
正月初八

2026年2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6 初八	27 初九	28 初十	29 十一	30 十二	31 十三	1 十四
2 十五	3 十六	4 十七	5 十八	6 十九	7 二十	8 廿一
9 廿二	10 廿三	11 廿四	12 廿五	13 廿六	14 廿七	15 廿八
16 廿九	17 三十	18 初一	19 初二	20 初三	21 初四	22 初五
23 初六	24 初七	25 初八	26 初九	27 初十	28 十一	29 十二
30 十三	31 十四	1 十五	2 十六	3 十七	4 十八	5 十九
6 廿	7 廿一	8 廿二	9 廿三	10 廿四	11 廿五	12 廿六

30分钟

▶ 开始专注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广州市粤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结果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州市粤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广州市粤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结果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州市粤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信用承诺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城市信用 走出信用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_重点领域信息查询\_信息公开\_信用中国

广州市粤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信用信息 信用承诺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城市信用 走出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点领域查询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广州市粤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 (四) 项目管理机构

**表 1.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刘雪进		/	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2220 2300413	建筑工程	/
项目施工 技术 负责人	谢豪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B08193011 100000436	建筑工程	/
安全 负责人	吴政霖		/	安全员证	C3	粤建安 C3 (2025) 0037356	建筑工程	/
质量 负责人	黄少俊		/	质量员证	/	044251060 000500019	建筑工程	/
财务 负责人	吴洁姿		/	/	/	/	应用心理学	/
造价 负责人	刘焕然		工程师	造价师证	一级	建 [造]11234 400020226	建筑工程	/



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我方保证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注：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人员配备最低要求）的要求，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2、参加商务标评分人员也应列入表中，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投标人：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李俊 (签字)

日期： 2026年02月28日



**表 2.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刘雪进	年龄	30	学历	本科
职称	/	职务	项目经理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经理
毕业学校	华南理工大学			专业	土木工程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二级	建造师专业	建筑工程
建造师注册证书编号			粤 2442022202300413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粤建安 B (2023) 0004848		
主要业绩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1、本表后附拟委任项目经理的身份证、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至少包含近 3 个月（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01 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含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如果在委托书已附社保证明材料则本页可不再附。注：如果建造师的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已按新规定办理信息公开，则提交有二维码的网上信息系统证明的打印件；未办理信息公开的则提交证书复印件。

2、如果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存在在建（未竣工验收）项目中途已经变更其项目经理的，需在本表后附变更证明材料复印件。（开标日后提交证明材料视为无效）

3、如果有，提供如下资料复印件：

- (1)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材料
- (2)

4. 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项目经理： 刘雪进（签字）

日期： 2026 年 02 月 28 日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  
12日-2026年08月11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雪进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6-01-21

注册编号：粤2442022207300413

聘用企业：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6-01-12至2029-01-11）



刘雪进

个人签名：刘雪进

签名日期：2026.02.12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6年01月12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004848

姓名:刘雪进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01月21日

企业名称: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3月23日

有效期:2024年12月30日 至 2026年03月2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刘雪进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10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10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10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0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284	42.27	10.57	47.56	
202511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284	42.27	10.57	47.56	
202512	110368023955	5580	892.8	0	446.4	5580	44.64	11.16	50.22	
202601	110368023955	5580	892.8	0	446.4	5580	44.64	11.16	50.22	
202602	110368023955	5580	892.8	0	446.4	5580	44.64	11.16	50.2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68023955:广州市: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8-11,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 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 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2月12日



附 2：项目施工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谢豪	年 龄	36	学 历	大专
职 称	工程师	职 务	技术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任职	技术负责人
毕业学校	湖南工业大学			专 业	土木工程
工作年限	12 年	职称资格证书编号			B08193011100 000436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1、本表后附拟委任项目施工技术负责人的身份证、职称证复印件、至少包含近 3 个月（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01 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含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

2、如果有，提供如下资料复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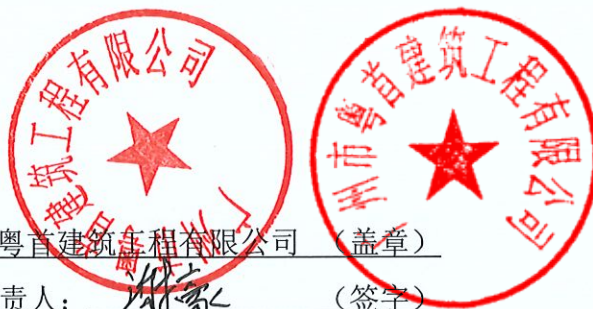
- (1)
- (2)

3、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项目施工技术负责人： 谢豪 （签字）

日期：2026 年 02 月 28 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9201100000436



姓名: 谢豪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_\_\_\_\_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9年9月28日

持证人签名: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谢豪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12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512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512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划入统筹 部分)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0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284	42.27	10.57	47.56
202511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284	42.27	10.57	47.56
202512	110368023955	5530	884.8	0	442.4	5530	44.24	11.06	49.77
202601	110368023955	5530	884.8	0	442.4	5530	44.24	11.06	49.77
202602	110368023955	5530	884.8	0	442.4	5530	44.24	11.06	49.7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68023955:广州市: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8-11,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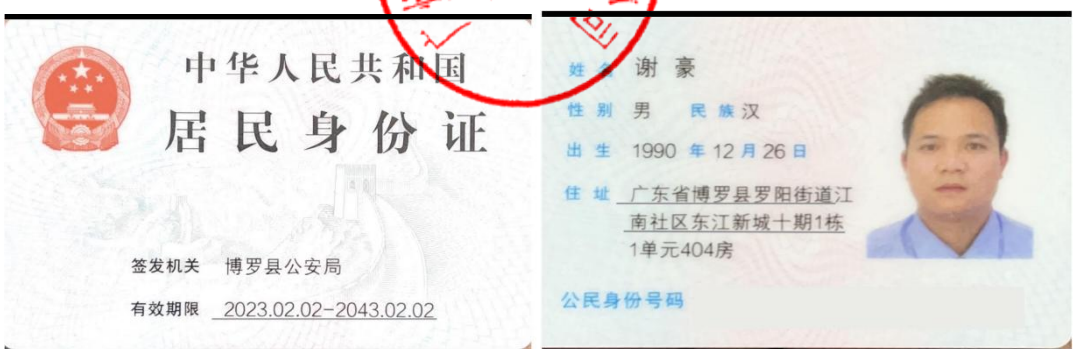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2月12日



附 3：安全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吴政霖	年 龄	34	学 历	大专
职 称	/	职 务	安全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任 职	安全负责人
毕业学校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专 业	建筑工程技术
工作年限	10 年	证书编号			粤建安 C3 (2025) 0037356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1、本表后附拟委任安全负责人的身份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至少包含近3个月（2025年11月至2026年01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含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如果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已按新规定办理信息公开，则提交有二维码的网上信息系统证明的打印件；未办理信息公开的则提交证书复印件。

2、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 广州市粤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安全负责人： 吴政霖（签字）

日期：2026年02月28日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5)0037356

姓 名: 吴政霖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年10月28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粤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5年07月02日

有效 期: 2025年07月02日 至 2028年07月0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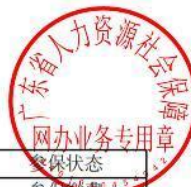
参保人姓名：吴政霖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01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80101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80101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0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300	42.4	10.6	47.7	
202511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300	42.4	10.6	47.7	
202512	110368023955	5560	889.6	0	444.8	5560	44.48	11.12	50.04	
202601	110368023955	5560	889.6	0	444.8	5560	44.48	11.12	50.04	
202602	110368023955	5560	889.6	0	444.8	5560	44.48	11.12	50.0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68023955:广州市: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8-11，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2月12日



附 4：质量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黄少俊	年 龄	31	学 历	本科
职 称	/	职 务	质量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任职	质量负责人
毕业学校	广东白云学院			专 业	工程造价
工作年限	5 年	证书编号			044251060000 5000190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1、本表后附拟委任质量负责人的身份证及岗位证、至少包含近 3 个月（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01 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含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

2、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质量负责人： 黄少俊（签字）

日 期：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证书编码: 0442510600005000190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黄少俊

身份证号: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5年08月2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少俊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10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10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10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0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284	42.27	10.57	47.56	
202511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284	42.27	10.57	47.56	
202512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284	42.27	10.57	47.56	
202601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284	42.27	10.57	47.56	
202602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284	42.27	10.57	47.5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68023955:广州市: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8-11，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2月12日



附 5：财务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吴洁姿	年 龄	44	学 历	本科
职 称	/	职 务	财务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任职	财务负责人
毕业学校	中山大学			专 业	应用心理学
工作年限	20 年	证书编号			/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1、本表后附拟派财务负责人的身份证、至少包含近 3 个月（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01 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含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

2、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财务负责人： 吴洁姿（签字）

日 期： 2026 年 02 月 28 日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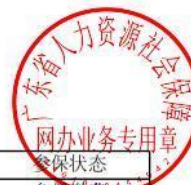
参保人姓名：吴洁姿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9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709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709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 费	单位缴费	
202510	110368023955	7500	1200	0	600	7500	60	15	67.5	
202511	110368023955	7500	1200	0	600	7500	60	15	67.5	
202512	110368023955	7500	1200	0	600	7500	60	15	67.5	
202601	110368023955	7500	1200	0	600	7500	60	15	67.5	
202602	110368023955	7500	1200	0	600	7500	60	15	67.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68023955:广州市: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8-11，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2月12日



附 6：造价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刘焕然	年 龄	34	学 历	本科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职 务	造价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任职	造价负责人
毕业学校	广州大学			专 业	工程管理
工作年限	10 年	证书编号			建 [造]112344 00020226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1、本表后附拟派造价负责人的身份证、至少包含近 3 个月（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01 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含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

2、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造价负责人： 刘焕然（签字）

日 期： 2026 年 02 月 28 日

造价负责人：刘焕然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13日  
- 2026年04月13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 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刘焕然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92年04月25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34400020225  
有 效 期：2022年12月27日-2026年12月26日  
聘 用 单 位：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刘焕然  
签名日期：2022年12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教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2年12月20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焕然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管理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26日

评审组织：佛山市南海区建筑工程技术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6053029104

发证单位：佛山市南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7月18日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刘焕然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01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00101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00101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0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284	42.27	10.57	47.56	
202511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284	42.27	10.57	47.56	
202512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284	42.27	10.57	47.56	
202601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284	42.27	10.57	47.56	
202602	110368023955	5510	881.6	0	440.8	5284	42.27	10.57	47.56	

####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68023955:广州市: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8-10。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2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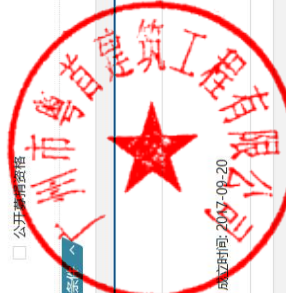
搜索: 广东省有机农业协会

组织状态	全部	正常	注销	撤销	已取缔非社会组织	涉嫌非社会组织
信用状况	全部	正常	活动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资金规模	全部	10万以下	10~50万	50~100万	100万以上	
组织类型	全部	社会团体	民办非企业单位	基金会		
登记年限	全部	成立1年内	成立1-5年	成立5-10年	成立10年以上	
登记区域	全部	请选择省	请选择市	请选择区县		
组织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志愿服务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协会商会	<input type="checkbox"/> 慈善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募捐资格		

查询结果共 1 条信息, 用时 0.4550 秒。

**广东省有机农业协会** 正常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440000MK802527K 法定代表人: 魏明水 成立时间: 2007-09-20





# 荣誉证书

certificate of honor

证书编号: GDYJXH20250611-12

经广东省有机农业协会专家委员会综合考察、评估,再考评后符合有关规定与要求,现授予: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的 二期储水池、污水处理池等基础设施工程和沿省道S222绿化工程 “优质工程奖”。

特颁发此证,以资鼓励。



查询二维码

广东省有机农业协会

2025年6月11日

证书专用章

获证组织必须在证书有效期内接受监督审核并更新此证书,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省有机农业协会网站 (<http://www.gdsyjnyxh.com>) 查询,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资质许可范围内及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 荣誉证书

certificate of honor

证书编号: GDYJXH20250611-13

经广东省有机农业协会专家委员会综合考察、评估,再考评后符合有关规定与要求,现授予: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的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项目市政配套工程 “**优质工程奖**”。

特颁发此证,以资鼓励。



查询二维码



广东省有机农业协会

2025年6月11日

证书专用章

获证组织必须在证书有效期内接受监督审核并更新此证书,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省有机农业协会网站(<http://www.gdsyjnyxh.com>)查询,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资质许可范围内及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 荣誉证书

certificate of honor



证书编号: GDYJXH20250611-14

经广东省有机农业协会专家委员会综合考察、评估,再考评后符合有关规定与要求,现授予: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的 绿化景观提升及篮球场改造工程 “优质工程奖”。

特颁发此证,以资鼓励。



查询二维码



广东省有机农业协会  
2025年6月11日  
证书专用章

获证组织必须在证书有效期内接受监督审核并更新此证书。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省有机农业协会网站 (<http://www.gdsjnyxh.com>) 查询,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资质许可范围内及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 1、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项目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中标通知书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由我单位自行组织的招标项目：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工程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标审定确认，贵公司为本次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为：人民币 76080000.00 元（大写：柒仟陆佰零捌万元整）

请贵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3 天内与我单位负责人联系签订合同事宜。

招标单位：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4月28日

GF-2020-0216

#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项目。
2. 工程地点：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2304-440404-04-01-862248。
4. 资金来源：自筹、银行贷款。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总建筑面积约 29000 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设备生产厂房、研发实验楼、宿舍楼、围墙、以及配套建设用电房、保安室、停车位、环保、节能、道路、绿化、装修、水电安装、消防等（不含设备安装工程），具体按发包人提供的由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的“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项目”建筑设计施工图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 年 6 月 8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5月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3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现行规程规范标准要求的合格标准；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柒仟陆佰零捌万元整（¥76080000.00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  
\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  
\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柒仟陆佰零捌万元整(¥76080000.00元);  
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陆佰贰拾捌万壹仟捌佰  
叁拾肆元捌角陆分(¥6281834.86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适用  
税率:\_\_\_\_\_/\_\_\_\_\_%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本工程造价按以“  
广东省建设工程综合定额”进行核算,并按所计算的工程造价  
下浮5%进行结算。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完成的工程数量为准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吴佳新。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订立。

####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 订立。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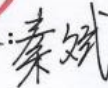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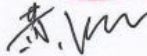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项目-1#宿舍

验收日期：2024年10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项目-1#宿舍				
工程地点	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大庆路东侧、紫园路西侧	建筑面积	1765.77	工程造价	7430854.51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层数	层数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4202310180301	监理许可证号	440404202310180301		
开工日期	2023年09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编号	ZJ44040420231018031		
建设单位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珠海市建筑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国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泰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邱光明
副组长	梅林、张晓晖、欧阳红清
组员	刘志英、刘光宗、吴佳新、余德炎、肖尔韵、余高源、伍世华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欧阳红清	梅林、张晓晖、吴佳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欧阳红清	刘光宗、肖尔韵、余德炎
工程质控资料	刘志英	伍世华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邱光明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业主	项目负责人	邱光明
2	梅林	珠海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勘察负责人	注册岩土工程师	梅林
3	张晓晖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张晓晖
4	欧阳红清	珠海希诺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监理工程师	欧阳红清
5	吴佳新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注册二级建造师	吴佳新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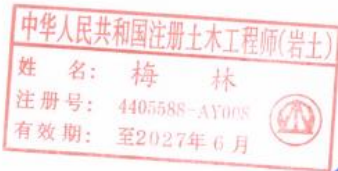
该工程项目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工程，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通过检查，该工程资料齐全、有效。

经过五方单位的综合评定，该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评定合格



，并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0月20日	2024年0月20日	2024年0月20日	2024年0月20日	2024年0月20日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项目-2#宿舍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项目-2#宿舍				
工程地点	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大庆路东侧、紫园路西侧	建筑面积	1800.5	工程造价	6457089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4202310180301	监理许可证号	440404202310180301		
开工日期	2023年09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24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44040420231018031		
建设单位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珠海市建筑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国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泰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邱光明
副组长	梅林、张晓晖、欧阳红清
组员	刘志英、刘光宗、吴佳新、余德炎、肖尔韵、余高源、伍世华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欧阳红清	梅林、张晓晖、吴佳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欧阳红清	刘光宗、肖尔韵、余德炎
工程质控资料	刘志英	伍世华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邱光明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业主	项目负责人	邱光明
2	梅林	珠海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勘察负责人	注册岩土工程师	梅林
3	张晓晖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张晓晖
4	欧阳红清	珠海市国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总监理工程师	欧阳红清
5	吴佳新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注册二级建造师	吴佳新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项目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工程。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通过检查，该工程资料齐全、有效。

经过五方单位的综合评定，该工程符合设计要求，评定合格

，并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梅 林

注册号: 4405588-AV005

有效期: 至2027年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张晓晖

注册号: 4400641-009

有效期: 至2026年10月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10月24日</p>	<p>监理单位:</p> <p>监理单位4035035 有效期至2026.06.09 珠海市国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4年10月24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10月24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10月24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10月24日</p>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项目-办公楼

验收日期：2024年10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项目-办公楼				
工程地点	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大庆路东侧、紫园路西侧	建筑面积	4574.25	工程造价	14308737.74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4202310180301		440404202310180301 2023年10月24日		
开工日期	2023年09月15日	接收日期 2024年10月24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44040420231018031		
建设单位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珠海市建筑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国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泰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邱光明
副组长	梅林、张晓晖、欧阳红清
组员	刘志英、刘光宗、吴佳新、余德炎、肖尔韵、余高源、伍世华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建筑工程	欧阳红清	梅林、张晓晖、吴佳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欧阳红清	刘光宗、肖尔韵、余德炎
工程质控资料	刘志英	伍世华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合格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	合格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邱光明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业主	项目负责人	邱光明
2	梅林	珠海市建筑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勘察负责人	注册岩土工程师	梅林
3	张晓晖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张晓晖
4	欧阳红清	珠海市国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监理工程师	欧阳红清
5	吴佳新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注册二级建造师	吴佳新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项目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工程。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通过检查，该工程资料齐全、有效。

经过五方单位的综合评定，该工程符合设计要求，评定合格。

，并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梅林  
注册号: 4405588-A1708  
有效期: 至2027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张晓晖  
注册号: 4400641-009  
有效期: 至2026年10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2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4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项目-车间1

验收日期：2024年6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项目-车间1				
工程地点	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大庆路东侧、紫园路西侧	建筑面积	17253.08	工程造价	43784913.59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钢结构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4202310180301	监理许可证号	440404202310180301		
开工日期	2023年09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29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监督编号	Z144040420231018031		
建设单位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珠海市建筑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国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泰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邱光明
副组长	梅林、张晓晖、欧阳红清
组员	刘志英、刘光宗、吴佳新、余德炎、肖尔韵、余高焜、伍世华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欧阳红清	梅林、张晓晖、吴佳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欧阳红清	刘光宗、肖尔韵、余德炎
工程质控资料	刘志英	伍世华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邱光明	林氏(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业主	项目负责人	邱光明
2	梅林	珠海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勘察负责人	注册岩土工程师	梅林
3	张晓晖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负责人	注册二级建筑师	张晓晖
4	欧阳红清	珠海市国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欧阳红清
5	吴佳新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监	注册二级建造师	吴佳新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p>该工程项目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工程。</p>			
<p>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通过检查，该工程资料齐全、有效。</p>			
<p>经过五方单位的综合评定，该工程符合设计要求，评定合格</p>			
<p>，并同意验收。</p>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4日	2024年10月24日	2024年10月24日	2024年10月24日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项目 门卫室

验收日期：2024年10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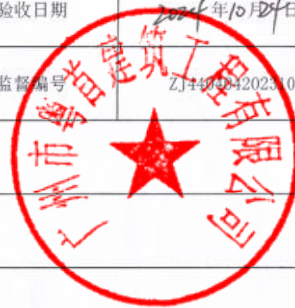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部项目-门卫室				
工程地点	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大庆路东侧、紫园路西侧	建筑面积	27	工程造价	212329.74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4202310180301	监理许可证号	440404202310180301		
开工日期	2023年09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29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编号	ZJ44040420231018031		
建设单位	林工（广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珠海市建筑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国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泰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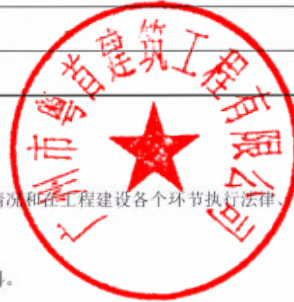
组长	邱光明
副组长	梅林、张晓晖、欧阳红清
组员	刘志英、刘光宗、吴佳新、余德炎、肖尔韵、余高源、伍世华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欧阳红清	梅林、张晓晖、吴佳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欧阳红清	刘光宗、肖尔韵、余德炎
工程质控资料	刘志英	伍世华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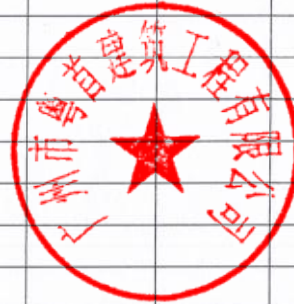


\* GD-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邱光明	林工(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业主	项目负责人	邱光明
2	梅林	珠海市建筑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勘察负责人	注册岩土工程师	梅林
3	张晓晖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张晓晖
4	欧阳红清	珠海市国英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总监理工程师	欧阳红清
5	吴佳新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注册二级建造师	吴佳新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张晓晖  
注册号: 4400641-009  
有效期: 至2026年10月

该工程项目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工程,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通过检查, 该工程资料齐全、有效。

经过五方单位的综合评定, 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张晓晖  
注册号: 4400641-009  
有效期: 至2026年10月

, 并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梅林  
注册号: 4403588-AY008  
有效期: 至2027年6月



<p>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4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24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4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4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4日</p>
---	--	---	---	---



2、盛发山庄综合小区第四期(酒店)

项目名称	盛发山庄综合小区第四期(酒店)
项目所在地	饶平县黄冈镇台商开发区中岭大道东侧
发包人名称	饶平粤材木业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饶平县台商投资区中岭大道东侧
发包人电话	13502613100
项目规模	详见合同
施工合同金额	3945.9 万元
开工日期	2017.06
交工日期	2023.08
承担的工作	详见合同
工程质量要求	合格
项目经理	柳凡
项目技术负责人	成文
总监理人及电话	郭国威
项目描述	详见合同
备注	/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本表只填写与商务评分相关的项目业绩，否则留空白表。

3、本表后应附商务评分要求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4、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以上资料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6年02月28日

盛发山庄综合小区第四期（酒店）

## 中标通知书



至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的 盛发山庄综合小区第四期（酒店）（招标项目邀请），  
经我司评定，现确定贵单位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后 7天内，到我单  
位签订建筑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监管机构：饶平粤材木业有限公司（盖章确认）

日期：2017年6月19日



## 盛发山庄综合小区第四期（酒店）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饶平粤材木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7 年 6 月 15 日

# 工程承包合同

甲方：饶平粤材木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松生；身份证号码：

乙方：广州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秦 斌；身份证号码：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上，就下列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照执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盛发山庄综合小区第四期（酒店）
- 2、工程地点：饶平县黄冈镇台商开发区中岭大道东侧
- 3、工程规模：1幢地上二十四层的高层酒店综合楼，总建筑面积33274.94 m<sup>2</sup>（全部为计容建筑面积）。基地面积2797.28 m<sup>2</sup>
- 4、承包范围：接发包人提供的由广东中美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的盛发山庄综合小区第四期（酒店）建筑设计施工图所有建施、结施、给排水、电气、暖通图内容。
- 5、承包形式：由双方约定的总包价款由承包人按包工、包料、包质量的方式进行项目总承包。

## 第二条 工期

- 1、计划开工日期：2017年6月25日
- 2、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12月25日
- 3、实际开工日期按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通知书》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 第三条 施工质量、质量验收及设计变更：

### 一、施工质量

- 1、乙方要依据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以及设计要求组织施工，工程质量要全部达到合格或者以上标准。
- 2、乙方在收到甲方正式施工图纸7天内向甲方提交书面施工组织方案，乙方自行办理开工报告等相关手续，甲方对乙方的施工组织方案进行审定并予以图

纸技术交底。

3、乙方必须按合同工期和提供的工程施工进度计划组织实施，接受甲方、监理单位等对工程进度及质量的监督、检查。如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不符时，甲方有权责令限期改进，乙方应按甲方等的要求提出整改措施报甲方等审批后执行，期间发生的赶工费用由乙方自理。月进度明显滞后于进度计划时，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若乙方明显无力按约定工期完工时，甲方有权调换施工队伍，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等退场通知的7天内无条件退场，并撤出所有人员及设备，工程款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的百分之七十结算支付。如不退场和撤出人员，甲方不支付任何款项，每拖延一天按合同价款总额的千分之二承担延期违约金，造成其它损失的，应全额赔偿。

## 二、质量验收

1、工程质量验收必须按规范进行，所有工程资料的生成须与工程施工同步进行，随时供有关部门及人员查阅，不合格资料要及时修正。

2、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请求进行质量验收报告后24小时内验收完毕并出具书面验收意见。甲方及监理单位有权在平时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抽查。发现质量问题时，出具限期整改书面意见，乙方必须按甲方等的要求限期整改。若多次发现质量问题，或者同一质量问题经两次整改仍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根据情况要求支付违约金，直至责令其退场，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应严格执行隐蔽工程验收制度，凡隐蔽工程完成后，必须经过验收作出记录，方能继续进行下一工序的施工。一般隐蔽工程由乙方自行检查验收，并做好记录；重大或复杂隐蔽工程，应由乙方书面通知甲方、监理、设计及有关单位共同进行验收，并办理隐蔽工程验收手续；分项工序验收以及隐蔽工程验收，必须经甲方等签字验收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4、施工过程中工程如出现质量事故，甲、乙双方应会同有关部门分清事故责任，提出处理措施。处理质量事故所产生的费用，由事故责任方负责；多方有责任，由各方协商承担。

## 三、设计变更及有关变更

1、全部工程要坚持按图纸施工，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设计。否则，应由

责任方承担给对方造成窝工、返工、材料、构配件的积压、施工力量和机械调迁等的损失。

2、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的部分，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等，由甲方在 3 天内与原设计单位商定，提出修改或变更设计文件，经甲、乙双方签订协议报原设计单位等审查同意后，方准施工。

3、在施工中，如出现设计变更超出原设计标准或规模时，应按规定的程序和时间在施工前由甲方报原设计单位及预算单位等，并履行相关手续。否则，任何一方不得强行(或者强行指令)施工。

4、在施工中，如遇中途停建、缓建，甲、乙双方对在建工程，应商定措施确保工程安全。

5、在施工中，如甲方已按本合同的约定拨付工程进度款，但因乙方不能按时按需垫付工程款致中途停建、缓建造成的实际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 **第四条 工程监理**

甲方委托广东华杰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对本工程施工过程进行安全及质量监理。监理单位应执行国家工程施工监理规范及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必须服从、配合监理人履行职责。

#### **第五条 工程价款**

甲、乙双方商定，乙方同意按建筑造价总额(含安全文明施工费)叁仟玖佰肆拾伍万玖仟元(¥:39,459,000.00)，作为本工程总承包价款。总包范围为发包人提供的由广东中美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的盛发山庄综合小区第四期(酒店)建筑设计施工图所有建施、结施、给排水、电气、暖通图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如施工过程中出现工程变更，由甲、乙双方及监理工程师进行现场签证，增减工程价款在竣工验收结算时结算。

#### **第六条 付款方式**

双方约定，本工程采取按工程进度分期付款的方式。

1、合同签订 7 天内付总包价款 10%作为进场费，计人民币叁佰玖拾肆万伍仟玖佰元(¥: 3,945,900.00)。

2、三层板浇筑完成后 7 天内付总包价款 10%，计人民币叁佰玖拾肆万伍仟玖佰元(¥: 3,945,900.00)。

3、十层板浇筑完成后7天内付总包价款10%，计人民币叁佰玖拾肆万伍仟玖佰元(¥：3,945,900.00)。

4、结构封顶后7天内付总包价款20%，计人民币柒佰捌拾玖万壹仟捌佰元(¥：7,891,800.00)。

5、乙方完成施工图所有项目7天内付总包价款30%，计人民币壹仟壹佰捌拾叁万柒仟柒佰元(¥：11,837,700.00)。

6、工程竣工验收合格7天内付总包价款15%，计人民币伍佰玖拾壹万捌仟捌佰伍拾元(¥：5,918,850.00)余款5%作为工程质保金在质保期满15天内一次性付清。

#### **第七条 建筑材料供应**

1、本工程承包项下的主要建筑材料由乙方包干供应。包干的材料规格、质量等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并按有关规定送检。国家主管部门规定应有质量合格证明的应于材料进场时提交给甲方校核。

2、本工程承包项下由乙方包干供应的主要材料如钢筋、水泥、铝合金、外墙砖及地砖等应为该类材料的品牌产品(构配件中的成品门由甲方自备)。本款所列材料的品名、价格和其他具体规定详见经双方商定的《工程主要材料供应清单》。

3、施工过程中，确因市场或供应部门规格、品种或材质不能满足工程要求必须以其他规格、品种代替或加工处理时，应事先取得原设计单位和甲方等的同意，并由原设计单位和甲、乙等各方签订协议后实行。因代用或加工而发生的量差、价差及加工费，应按现行有关规定办理结算。

#### **第八条 竣工验收与保修**

一、竣工工程验收，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技术检验标准及施工图为依据。在进行竣工验收时，乙方应在(单位工程验收前15天、全部工程验收前45天)向甲方提供以下文件等全部竣工资料一式3份：

- 1、增、减变更文件和其它洽离记录；
- 2、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和中间交工验收记录；
- 3、工程竣工后，应绘制竣工图，工程变更不大的由乙方在原施工图上加以说明，提交建设单位存档。工程变更较大的，可以由乙方自绘或委托设计单位绘制竣工图。

二、乙方应在单位工程竣工前7天将验收日期书面通知甲方及监理单位。由甲方召集有关单位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若不能如期验收，须提前通知乙方，另订验收日期；乙方在单位工程竣工验收15天内，将竣工结算文件送甲方进行审查。甲方应在收到竣工结算件后15天内审查完毕，如到期未提出异议，将该工程量按约定纳入当月支付工程进度款数额中。

三、在进行竣工工程验收中，如发现工程质量不符合规定，乙方应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并按双方议定的措施及期限内完成。经验收合格后，再行移交。由此造成工程逾期交付的，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四、竣工工程验收时，甲方应根据乙方的竣工报告向有关部门申报竣工验收，竣工验收由甲方组织。工程验收合格，竣工文书上在有关各方签章后3天内，乙方应向甲方移交完毕。如甲、乙双方不能按期接管，移交致使验收后的工程发生损失，应有责任方承担。

五、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对施工的工程质量负责保修贰年，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保修期为50年，保修范围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保修期从竣工验收合格文件由相关各方签章完毕的第二天起算。

六、在保修期内，经国家规定的部门鉴定属于由施工单位的责任造成的屋面漏雨、管道漏水、漏气、堵塞等质量事故，乙方应负责无偿修理（属于专业性建筑安装工程按国务院各有关主管部门的特殊规定办理）。

七、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 **第九条 安全及文明施工与管理**

- 1、乙方必须严格执行有关施工安全操作管理规范。
- 2、负责对乙方人员（包括临时雇佣人员）进行遵纪守法和安全教育，杜绝在工程施工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和其他治安、刑事案件。
- 3、不得招生无身份证、有劣迹、身体残疾人员及童工，否则由此发生的一切后果有乙方自负。
- 4、特殊工程上岗人员需持有劳动部门颁发的上岗证，持证上岗。
- 5、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工伤事故或其他内部纠纷，概由乙方自行理楚并承担全部责任，应按规定为全部员工办理建筑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 6、所有机械设备需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特殊设备须有安检证明。
- 7、乙方应按市、县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进行施工场地标准化管理，因标准化管理不到位引起的一切处罚和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8、乙方应优先发放施工（含劳务）人员工资，不得拖欠，并处理好劳资纠纷及相关问题，不得因此而影响施工以及给甲方造成任何不良影响，否则甲方有权采取解除合同、责令退场、要求赔偿损失、要求支付违约金等措施。

#### **第十条 甲方的主要责任**

- 1、按约定提供图纸资料，及进行图纸技术交底。
- 2、按规定做好“三通一平”等施工准备工作。
- 3、按规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若甲方因资金困难不能及时兑现，应与乙方协商，并可视不同情况按甲方承担的工程款额向乙方支付同期同类银行贷款利息。
- 4、委派张锡楚等为甲方驻工地的现场代表，对工程进度和工程质量进行监督，并负责包括关于工程事务的签、证手续等施工现场的管理、衔接工作。
- 5、履行其它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以及负责事项。

#### **第十一条 乙方的主要责任**

- 1、按合同约定保质保量如期完成施工任务并交付甲方使用。并按行业规范和行业惯例及时向甲方提供工程有关通知、报告等资料。
- 2、服从甲方现场管理，遵守法律及行政法规、规章以及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相关技术、操作规范，遵守行业惯例。
- 3、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承担保修期内发生的因乙方施工造成的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的相应无偿保修责任；质保期内若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电话或书面通知7天内进场无偿维修，并按工程的具体情况在5-14天内维修完毕，否则维修费从质量保证金中扣减。
- 4、履行其它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以及负责事项。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双方均应严格遵守合同，如有违反本合同条款，除按下述约定执行外，还应按本合同的其他相关约定或者国家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 1、属于乙方责任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日期竣工，以实际竣工验收合格日期计算，每逾期一天，应以工程预算造价总额的万分之一偿付给甲方作为逾期罚金。

2、甲方不得借故拖欠各种应付款项，如拖延不付，按国家银行的短期贷款利率偿付给乙方作为逾期付款违约金；乙方未按时按需垫付工程款致中途出现停建、缓建，应按国家银行的短期贷款利率偿付给甲方作为逾期付款违约金。

### 第十三条 附则

1、在工程施工期内，甲方需在施工现场进行水电、消防设施设备安装、调试及部分配套设施的安装等工作，乙方应无条件提供方便、予以配合，在合理的范围内全力协助。甲方因此而动用了乙方的人力和材料等，甲方应据实补偿乙方。

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经过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4、本合同于 年 月 日在广东省饶平县黄冈镇饶平粤材木业有限公司签署。

5、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协商不成，可申请饶平县住建局进行调解；调解未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直接向建筑物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6、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2017年6月15日签订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1



工程名称: 盛发山庄综合小区第四期（酒店）

验收日期: 2023.8.19

建设单位(盖章): 饶平粤材木业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00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盛发山庄综合小区第四期（酒店）				
工程地点	饶平县黄冈镇台商投资区中岭大道东侧	建筑面积	33274.94m <sup>2</sup>	工程造价	3945.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24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51222018021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6/25	验收日期	2023.8.19		
监督单位	饶平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7-32		
建设单位	饶平粤材木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汕头市粤东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东中美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华杰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E1 - 91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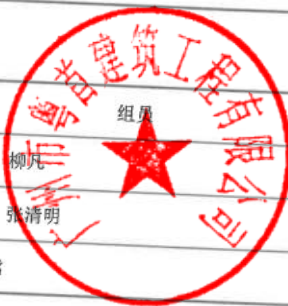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锡楚
副组长	郭国威、柳凡
组员	黄瑞潮、陈翼、赖于佳、林娇如、戴晨光、宋炜杰、张清明、曾为成、成文、潘金娣、詹伟才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郭国威	张锡楚、黄瑞潮、陈翼、柳凡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宋炜杰	成文、赖于佳、戴晨光、张清明
工程质控资料	曾为成	詹伟才、林娇如、潘金娣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声春	汕头市粤东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黄声春
2	高国威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高国威
3	余伟东	广东华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余伟东
4	张清明	广东华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张清明
5	曾力成	广东华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曾力成
6	戴晨光	广东华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戴晨光
7	赖于法	广东华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赖于法
8	郑厚文	" " " " " "	" " " " " "	" " " " " "	郑厚文
9	林好如	" " " " " "	" " " " " "	" " " " " "	林好如
10	杨以	广州市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杨以
11	成文	广州市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成文
12	潘金梯	广州市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潘金梯
13	张德才	广州市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德才
14	张德才	广州市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德才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工程资料真实齐全，评定合格。建设单位组织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工程施工与设计相符，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标准，规范及强制性条文标准，该工程质量等级符合合格标准，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陈翼  
 注册号：4401902-001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黄瑞潮  
 注册号：4405551-AY005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瑞雯 2023年8月9日	  陈凡 粤1442016201637516(00) 注册建筑师 有效期至：2025.12.31 广东省恒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PA 2023年8月9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瑞潮 2023年8月9日
--	--	---	--



GD-E1-914/6

## 九、投标人声明

### 关于遵守招标文件和履行施工合同的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 高州市城东片区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城东片区土方平整-苍地片区二期） 的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保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投标，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保证投标文件不与其他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保证不委托其他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保证投标文件不与其他单位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包加密或者上传；保证不让任何单位和个人挂靠；保证不进行恶意异议和投诉；保证项目经理目前未在其他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符合招标文件的具体要求）。

二、若成为本工程的中选人，我公司将严格遵守招标文件和履行施工合同的下列要求：

1、订立合同：在招标文件规定的限期内与招标人订立施工承包合同。

2、施工现场技术和管理人员：

（1）投标承诺及派驻现场的项目管理架构中全部技术和管理人员均为我公司员工；

（2）根据本工程建设的实际需要适当设置的项目管理架构，委派的技术和管理人员的数量、资质和实际工作能力均满足本工程建设实施要求；

（3）在收到发包人进场通知的 3 天内，所有技术和管理人员全部到位，进入现场办公，严格遵守茂名市建筑从业人员实名制管理相关规定。

（4）若因技术或管理人员未按投标承诺的人员和时间到位、或人员的实际工作能力和工作表现达不到招标文件明确要求或投标文件的承诺、或工作态度存在严重不足，不适应现场工作需要，我公司愿按发包人要求撤换不合格人员，并保证后任人员的资质、资历、业绩及实际工作能力不低于前任人员的水平。

3、工期：保证尽一切力量确保投标承诺的工期。本公司充分了解和预计在施工过程中，本项目可能会存在比正常项目更多的阻碍工期的情况出现，保证不因自身原因导致实际工期超过合同竣工时间。

4、材料、设备：保证准备并供应充足的材料设备，按投标承诺的时间全部按时到位。不因任何材料、设备因素阻碍工期而影响投标承诺的竣工日期。

5、质量、安全：保证实现本工程招标文件所确定的工程质量、安全目标计划，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且按茂名市有关文件及本工程招标文件文明施工管理方案中的要求进行文明施工管理。

6、不发生出借资质、转包、违法分包行为。

7、不拖欠或克扣劳务人员工资，不拖欠材料、设备价款、分包合同工程款（如有分包工程）。

8、承诺按中标价限额施工。

三、如不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无条件地接受招标人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以下处理：

- 1、取消中标资格或者解除合同；
  - 2、由招标人没收投标保证金或合同履约保证金；
  - 3、两年内（或五年内）停止参与茂名市财政资金建设工程的投标；
  - 4、对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进行公告；
  - 5、报茂名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提请上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罚；
  - 6、其他行政处理决定。
-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广州市粤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余林生（签字）

日期：2026年02月28日